

政府工作报告

(上接第1版)成功举办上合组织传统医学论坛、中巴经济走廊政党共商机制第二次会议、第五届中非青年大联欢活动,举办世界VR产业大会、对接粤港澳大湾区经贸合作、江西智库峰会暨国家大剧院大所产业技术进出口等重大活动,参加第三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在世界经济严重衰退情况下,实际利用外资增长7.5%,外贸出口增长17%,国际货邮吞吐量增长29.7%。

(五)坚持不抓抓统筹、促协调,全域发展效能明显提升。大南昌都市圈综合交通、产业布局、生态环境等专项规划制定实施,赣州打造对接融入粤港澳大湾区桥头堡,赣东北开放合作、赣西转型升级迈出新步伐。乡村振兴取得新进展,新建高标准农田302万亩,超额完成国家下达任务,粮食总产432.8亿斤、增加1.3亿斤,生猪产能恢复到2017年水平,设施蔬菜面积新增36.75万亩;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目标基本实现,“厕所革命”三年攻坚任务超额完成,71个县实现城乡环卫“全域一体化”第三方治理,107个县(市、区)和功能区域开展城乡供水一体化工作;湖口、余干、大余、永丰入选国家新一轮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城市功能与品质提升三年行动扎实推进,萍乡海绵城市试点建设连续3年获评全国第1,萍乡、景德镇、宜丰、玉山、芦溪、大余获评全国文明城市,南昌、赣州、吉安和南昌县复查保留全国文明城市称号,景德镇、九江、赣州、抚州、上饶、共青城、德兴获评国家卫生城市,新余获评2020中国宜居宜业城市。污染防治攻坚战阶段性目标基本实现,“三线一单”生态环境保护分区管控体系初步建立,生态环境保护分类监管办法(试行)出台,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实现全覆盖,生态环保督察实现设区市全覆盖,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全面推行;率先在全国全面完成人工繁育野生动物处置工作,重点水域禁捕退捕基本到位。试点推进城市体检工作设区市全覆盖,赣州、景德镇入选城市体检样板城市,赣州获评2020中国最具竞争力城市,上饶获评高铁旅游名城,抚州入选全国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区,浮梁入选国家“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石城、靖安、武宁和昌江区入选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武宁、寻乌、安福、铜鼓、宜黄入选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寻乌山水林田湖草综合治理入选全国十大生态价值实现典型案例,庐山西海晋升国家5A级景区,三清山金沙获评国家级旅游景区,入选“千村万寨展新颜”活动村庄占参加总数的30%,居全国第1。

(六)千方百计惠民生、保稳定,人民群众福祉持续增进。最后7个贫困县摘帽,剩余9.6万贫困人口全部脱贫。25.58万建档立卡贫困人口退出,35.4万户脱贫。存量全部纳入兜底保障。开展“保用工稳就业”“开发区百万大招工”等行动,承办第四届“中国创翼”创新创业大赛,城镇新增就业46.17万人,新增转移农村劳动力58.86万人,分别完成年计划的124.8%、117.7%。51件民生实事全面完成,城镇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5.5%、7.5%,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上涨2.6%。棚户区改造开工20.42万套,居全国第1,纳入2019年国家计划的686个老旧小区改造全面完成,农村危房改造全部完工。省本级划转部分国有资产充实社保基金工作完成,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实现省级统筹统收统支,工伤保险基金实现市级统筹统收统支,城乡残疾人“两项补贴”标准实现统一,社保卡覆盖全省99%人口并在七大领域初步实现一卡通用。省市县乡四级养老服务中心成立,县乡村三级联动农村养老服务网络建立,公益性殡葬基础设施建设和惠民殡葬改革进入全国前列。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比例50.3%,义务教育大班额比例降至3.75%,普通高中超大班额基本消除,省部共建职业教育创新发展高地启动,6所高校独立学院转设,教育社会满意度居全国第3。省属5所医院新院投运,省公共卫生应急物资储备库竣工。省第六届全民健身运动会成功举办。南昌汉代海昏侯国遗址公园开园,省博物馆、省图书馆、省美术馆等新增开馆,5部作品入选庆祝中国共产党建党100周年舞台艺术精品创作工程。大力开展“光盘行动”,坚决遏制餐饮浪费行为。广泛开展《民法典》宣传,扎实做好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成效显著,连续35个月杜绝重大及以上事故,九江市消防救援支队被授予“时代楷模”称号,扫黑除恶“六清”工作整体绩效保持全国前列,连续16年获全国综治考评优秀省。

国防动员和双拥共建深入开展,“尊崇工作法”全面推行。民族、宗教、外事、侨务、人防、地震、气象、科协、地质、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档案、地方志、参事文史、工青妇、红十字会、残联、援疆等工作取得新进步。“五型”政府建设在大战大考中得到检验和加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进一步巩固深化。前三轮梳理的1029个制约江西高质量发展突出问题全部办结,第四轮125个问题正在办理。开展省直单位实有账户资金定期清理,加大支持市县“三保”力度,下达直达和参照资金1107.1亿元,省本级“三公”经费支出下降40%。落实及时奖励制度,对22个集体和76个人进行奖励。向省人大常委会提请审议地方性法规10件,发布省政府规章5件,省政府系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1235件。

各位代表!经过2020年奋力冲刺和五年来不懈努力,省“十三五”规划目标总体实现,经济社会发展取得新的历史性成就。一是经济实力明显增强。地区生产总值达2.57万亿元,在全国排位由第18位前移至第15位;财政总收入突破4000亿元;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突破1万亿元;金融机构本外币存、贷款余额均突破4万亿元。二是产业结构明显优化。三次产业结构由10.2:49.9:39.9调整为8.7:43.2:48.1;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指数占全国第21位升至第13位;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为38.2%,提高12.5个百分点;上市公司实现设区市全覆盖。三是城乡面貌明显改观。高速公路通车里程增长20%,高速铁路通车里程翻番,电力装机容量增长122.2%,实现高速铁路“市市通”、高速公路“县县通”,动力电“村村通”、水泥(玉石)路“组组通”;窄带物联网实现

省域全覆盖,5G基站实现设区市主城区全覆盖。四是生态质量明显提升。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建设38项重点改革任务全部完成,35项改革举措及经验做法列入国家推广清单;国家森林城市、园林城市实现设区市全覆盖;PM₁₀年均浓度降至30微克/立方米,空气优良天数比例94.7%,国考断面水质优良比例96%,长江干流江西段水质断面全部达Ⅱ类标准。五是人民生活明显改善。区域性整体贫困和群众绝对贫困问题得到历史性解决;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提前实现比2010年翻番目标;人均预期寿命由2015年的73岁提高到77.2岁。

成绩来之不易,历经艰难险阻。这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的结果,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指引的结果,是省委团结带领全省人民感恩奋进的结果。我代表省人民政府,向全省人民,向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和社会各界人士,向人民解放军、武警部队官兵,向中央驻赣单位,致以崇高敬意!向关心支持江西发展的港澳同胞、台湾同胞、海外侨胞和国内外友好人士,表示衷心感谢!

五年来的历程昭示我们,做好江西工作必须对标看齐保持政治定力,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必须沿着习近平总书记指引的方向奋勇前行;必须理清思路保持战略定力,全面贯彻省委“二十四字”工作思路,毫不动摇坚持高质量跨越式发展首要战略,不争论、不折腾、不懈怠,持续开展各项事业新局面;必须担当作为保持坚定定力,把讲政治、践忠诚、抓落实贯穿于政府工作全过程,大力倡导“事事马上办、人人钉钉子、个个敢担当”“不为办不好找理由、只为办好想办法”,让实干实效成为赣鄱大地的鲜明标识;必须清廉为政保持廉洁定力,自觉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传承红色基因,秉公执纪,一心为民,以公道正派、清风正气凝聚起克难而进的磅礴力量!

我们清醒认识到,我省经济社会发展还存在不少困难和问题。主要是:经济总量不大,人均水平偏低;创新能力较弱,产业链供应链竞争力还不强;优势互补、协调发展的区域经济格局还未完全形成;“两山”转化通道还未全面打通;民生保障还有不少短板;防范化解风险隐患的体制机制仍需完善;一些干部不敢为、不愿为、不善为,仍有少数干部不收钱不洗手、顶风违纪违法。我们将直面这些问题,全力加以解决。

二、“十四五”时期发展的主要考虑

“十四五”是我国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第一个五年,是我省厚积薄发、爬坡过坎、转型升级的关键时期,进则赶超跨越,滞则掉队落伍,我们必须增强机遇意识和危机意识,增强使命感和紧迫感。根据《中共江西省委关于制定江西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省政府编制了《江西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草案)》,提交大会审查。

(一)关于“十四五”时期发展的时代背景。当前及今后一个时期,我省处于大有可为但充满挑战的战略机遇期。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广泛而深远,全球不稳定性不确定性增加;但和平与发展仍是时代主题,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日益深入人心;我国制度优势显著,治理效能提升,发展长期向好,社会和谐稳定;随着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新发展格局加快构建,势必给我省带来创新能力迅速提升、投资和消费潜力加速释放、特色优势产业更快成长、各类资源要素更多引进等新机遇,我省的区位优势、生态、资源、产业、国家战略等优势将更加凸显。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亲自为江西擘画了宏伟蓝图,为新时代江西改革发展指明了前进方向,注入了强大动力。

(二)关于“十四五”时期发展的总体要求。《纲要(草案)》明确的总体要求,与省委《建议》提出的总体要求完全对标。一是坚持基本遵循,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导地位,把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作为总方针总纲领总遵循。二是体现时代要求,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形成新发展格局,加快建设具有江西特色的现代化经济体系,打造全国构建新发展格局的重要战略支点。三是突出江西实际,聚焦解决我省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主要矛盾,深入推进高质量跨越式发展,使江西与全国同步推进现代化建设。

(三)关于“十四五”时期发展的主要目标。《纲要(草案)》围绕省委《建议》提出的奋斗目标,规划了一系列定性和定量目标,强调实现“五个一流”、打造“三个高地”、建设“七大产业重要基地”。主要考虑:一是确保中央决策部署落地落实。这些目标对于聚焦“作示范、勇争先”目标定位和“五个推进”重要要求,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江西篇章,具有重要导向作用。二是确保江西“十四五”时期打牢基础。江西要与全国同步基本实现、进而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十四五”时期是关键阶段和重要“窗口期”。实现这些目标,将为后续发展奠定更加坚实的基础。三是确保各项任务能够如期实现。这些目标既有江西发展基础,比较优势,前进态势、潜力空间的支撑,又体现了“跳起来摘桃子”的奋斗姿态,只要全省人民全力以赴是可以实现的。

(四)关于“十四五”时期发展的重点任务。《纲要(草案)》提出了14个方面的重点任务和2个方面的保障措施。一是完整体现省委《建议》。聚焦“八个新”和“六个求突破、五个走前列”,提出了一系列具体任务、计划、方案、行动,是对省委《建议》的实化深化细化。二是有力支撑目标实现。提出的一系列重大工程、重大项目、重大平台、重大改革、重大政策,坚

持了目标导向,顺应了发展规律。三是充分回应各方期待。对各方面普遍关心的强化创新驱动,优化营商环境,打通“两山”转化通道,改善人民生活品质等均提出了针对性举措。

推进江西“十四五”时期发展,必须遵循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深化改革开放、坚持系统观念等五大原则,在实际工作中着力把握好三点。一是准确研判大局大势。始终胸怀“两个大局”,始终对“国之大者”心中有数,顺应时代要求,抢抓历史机遇,在服务全局中谋求新优势、再上新台阶。二是科学谋划方法路径。紧紧咬定未来五年目标任务,倒排工期、压实责任,强化政策协同,凝聚各方力量,确保任务分年度推进、目标按计划完成。三是确保比学赶超一流。牢固树立“不争先进、就是落后”“不在上游、就是下游”“不抢先机、就有危机”的理念,把“作示范、勇争先”落实到各领域各方面,争创新时代“第一等的工作”。

各位代表!《纲要(草案)》经大会审查通过后,将成为江西“十四五”发展的任务书、路线图、时间表。让我们万众一心、锐意进取,奋力把美好蓝图变成美好现实!

三、2021年工作安排

今年是“十四五”起步之年,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做好今年政府工作,必须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聚焦“作示范、勇争先”的目标定位和“五个推进”的重要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坚持系统集成,巩固拓展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成果,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着力实施扩大内需战略,着力强化科技创新支撑,着力深化改革开放,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加快推进高质量跨越式发展,确保“十四五”开好局,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100周年。

今年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8%左右,财政收入增长6%左右,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5%左右,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8.5%左右,固定资产投资增长8.5%左右,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9%左右,实际利用外资增长6%左右,城镇、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8%和8.5%左右,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涨幅3%左右,城镇调查失业率5.5%左右,节能减排碳完成国家下达任务。重点做好八个方面工作。

(一)推动创新驱动提速,加快实现创新驱动的内涵式增长。坚持创新在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核心地位,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依靠创新提升实体经济水平。

强化创新平台支撑。落实支持鄱阳湖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10条”。实施国家级创新平台攻坚行动,推进中科院赣江创新研究院、中国中医科学院江西分院提能升级,完成中国信通院江西分院组建并投运,推动中药制药工艺与装备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国家工业互联网研究院江西装置等落地,推进中医药科创城、国家大科学装置(本草植物科学研究所)、省部共建轨道交通基础设施性能监测与保障国家重点实验室、大口径射电天文望远镜等建设,积极布局基础科学研究中心、科技创新中心和国家重点实验室、工程研究中心、企业技术中心。深入实施高端研发机构共建行动,支持企业依托产业链组建体系化、任务型创新联合体,引进共建30家高端研发机构。

营造良好创新生态。实施研发投入攻坚行动,提高重点领域基础研究投入占比,力争R&D经费支出占GDP比重达2%左右。实行重大科技项目攻关“揭榜挂帅”,推动重点领域项目、基地、人才、资金一体化配置。强化知识产权保护,培育发展技术转移机构和经理人,建立首购首用风险补偿制度。新增独角兽(潜在、种子)企业10家、瞪羚企业80家、高新技术企业1500家。

激发人才创新活力。出台更具凝聚力的人才政策,开展“赣商名家”成长行动,实施赣籍人才回归工程、新时代“赣鄱工匠”培育工程,培育本土高层次人才100名,引进“高精尖缺”高层次人才100名、高层次创新团队10个。推进青年发展规划实施试点,提高高校毕业生留赣来赣比例。健全以创新能力、质量、实效、贡献为导向的科技人才评价体系,完善科研人员职务发明成果权益分享机制,让创新激情竞相迸发、热血沸腾。

(二)积极构建现代产业体系,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稳定性和竞争力。以产业链链长制为抓手,深入实施江西强省战略,促进产业链供应链深度融合发展。大力推进“2+6+N”产业高质量跨越式发展。开展传统产业优化升级专项行动,实施重点技改专项1000项以上。建成中林华中智能家居、晟邦科技水钻、德兴100吨黄金精炼等项目,开工建设利峰陶瓷特高压绝缘子、赣锋锂电新型锂电池等项目,支持鹰潭打造万亿有色产业集群核心区,开展建筑企业品牌培育工程。实施新一轮新兴产业倍增计划,建成巴斯夫新能源汽车核心零部件、丰达兴线路板制造、通瑞锂电池隔膜新材料等项目,加快康佳第三代半导体、格力电器南昌智造、华勤研发生产基地二期、木林森LED全产业链、康硕3D打印等项目建设,深化低空空域管理改革试点,打造世界先进直升机研发制造基地。实施未来产业布局计划,抢占柔性电子、纳微光学、量子科技、生物技术和生命科学等细分领域制高点。开展制造业强链补链行动和产业基础再造工程,推进质量提升行动,加强标准、计量、专利等体系和能力建设,发展创业投资、工业设计、检验检测认证等生产性服务业。开展

领航企业培育行动,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1000家以上,“专精特新”企业500家以上,“小巨人”企业50家以上。

加快实施数字经济“一号工程”。深入开展数字经济“八大行动”、企业“上云用数赋智”行动,数字经济增加值占GDP比重38%左右。实施VR、移动物联网、工业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区块链等产业培育工程和集成电路、高端软件、智能终端、电子元器件等产业提升工程,建成北斗综合应用示范项目,开工中国(南昌)数字经济港、赣州大数据产业园、上饶一舟物联网智慧产业园、樟树樟帮数字经济产业园、仁和集团数字经济产业化等项目,加快中国(南昌)数字经济江西云大数据中心、抚州卓朗联通云计算数据中心等建设,支持鹰潭建设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二级节点,“03专项”百万级应用3个以上。

着力提升开发区竞争力。建立开发区赋权清单动态调整机制。深入推进集群式项目满园扩园和开发区“两型三化”管理提标提档行动,实施重点产业集群提能升级计划。深化“节地增效”行动,省级以上开发区新增工业用地不低于60%按照“标准地”制度供地。做实“开发区+主题产业园”“管委会+平台公司”模式,鼓励与沿海、境外共建“飞地园区”。

(三)有效实施扩大内需战略,促进形成高水平供需动态平衡。坚持扩大内需战略基点,提升供需适配性,在培育完整内需体系中展现更大作为。

精准扩大有效投资。继续开展“项目建设提速年”活动,强力推进“项目六大大会战”,重点实施3067个省大中型项目,年度投资9600亿元左右。新型基础设施方面,实施5G网络覆盖提升工程等项目,实现重点城镇以上地区5G网络连续覆盖。新型城镇化方面,建成南昌轨道交通4号线一期、萍乡五陂海绵小镇一期、景德镇应急水源工程等项目,开工南昌地铁1号线2号线延长线、赣州中心城区新建快速路、吉安高铁新区路网工程等项目,推进大南昌都市圈城际轨道规划设计、开工建设。重大工程方面,建成赣深客专、兴泉铁路、安九客专、昌北机场T2航站楼C指廊工程、共青城通用机场、萍莲高速、华能瑞金电厂二期,雅中至江西特高压直流工程等项目,开工昌九客专、长赣铁路、瑞梅铁路、高铁南昌东站、遂川至大余高速公路、大唐新余电厂二期、南昌至长沙特高压交流工程、奉新抽水蓄能电站、樟树至萍乡成品油管道工程、长江干流江西段崩岸应急治理、袁河航道提升工程等项目,加快昌景黄铁路、丰城电厂三期扩建、花桥水利枢纽等项目进度,争取更多项目列入国家计划。

加快建设现代物流体系。推进高水平交通强省建设,开展高速公路服务区品质提升行动。加快赣州国家物流枢纽和南昌、九江、鹰潭国家物流枢纽承载城市建设,建成转化智能公路港、上饶西货场一期、井冈山航电枢纽、信江双港航运枢纽、高安物流云谷等项目,开工中国邮政鹰潭邮件处理及物流仓储中心、宇培(南昌)电商冷链产业园等项目,支持上饶申报建设国家高铁物流基地,打造一批区域性综合物流中心和专业化物流基地。深入实施“公转水”“公转铁”、航空货运倍增、城乡高效配送等行动,完善水陆空“无缝对接”的现代物流体系,支持县级电商公共服务中心和物流园区、产地初加工设施、城乡冷链物流骨干网,“互联网+第三方物流”供需配套体系建设,实现乡村物流集散中配送网络全覆盖。

促进消费提质扩容。打好促进商贸消费升级三年行动攻坚战,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突破1.1万亿元,旅游接待人次和收入力争恢复到2019年水平。开展新一轮汽车下乡、家电以旧换新,建设一批县乡消费综合体和服务中心。加快充电桩、换电系统等建设,促进新能源汽车消费。实施“江西风景独好”品牌提升计划,办好中国红色旅游博览会、鄱阳湖国际观鸟周、森林旅游节等活动,推进民宿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发展中医药康养旅游,鼓励打造文旅演艺产品。促进夜间消费,实现高品质夜间消费街区市县两级全覆盖。实施“体育+”行动,大力发展无缝触网会员服务,打造一批智慧商圈和直播基地。实施“会展赣军”计划,推进“赣菜品牌”打造、“赣品”提升行动和“赣品两上三进”等活动,让江西产品更受青睐、更聚人气、更抢手。

(四)全面深化改革攻坚,推动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更好结合。更大力度深化改革,实施新一轮优化提升营商环境行动,持续增强发展内生生活力。

努力建设全国政务服务满意度一等省份。完成深化事业单位改革试点工作。纵深推进“放管服”改革,对行政许可和备案事项实行清单管理,推行证明事项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容缺审批+承诺制”改革,完善惠企政策兑现帮(代)办机制。加快数字政府建设,建成“赣服通”4.0版,提升“赣政通”功能,基本实现政务服务高频事项“省内通办”“跨省通办”,推行“不见面”办事,打造全国“一网通办”标杆。除国家要求保留的外,其它政务服务热线全部整入江西12345政务服务热线。

实施高标准市场主体建设行动。深化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组建公共资源交易集团。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做到清单之外无禁区。加大产权执法司法保护力度,健全公平竞争审查机制,规范发展平台经济。加快赣江新区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和赣州、吉安普惠金融改革试验区建设,推进抚州科技金融、鹰潭物联网金融、上饶经开区园区金融等试点;开展金融保链强链行动,大力发展供应链金融,支持知识产权金融创新,完善政策性融资担保体系,用好产业发展升级引导基金;实施企业上市“映山红行动”升级计划,新增上市公司10家左右,推动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落实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条例,加快“信易+”示范省创建,严厉打击逃废债行为。引导金融机构提高首贷户比重和信用贷款比重,让中小微企业融资更加便利、成本更低。

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落实好减税降

费政策,加大整治违规涉企收费力度。完成“百户国企混改攻坚行动”和省属授权监管企业移交划转工作,实现江铜集团三年创新倍增,新钢集团转型升级结构千亿美元,启动晶科能源三年千亿元计划。构建亲清政商关系,落实民营企业参与重大涉企政策出台研讨机制,依法破除制约民营经济发展的壁垒,健全营商环境评价、考核、约谈机制,对企业诉求有求必应、一诺千金。

(五)加快内陆开放型经济试验区建设,增创合作共赢发展新优势。实行更高水平开放,在畅通国内大循环、联通国内国际双循环中发挥更大作用。

深度对接融入国家战略。深入实施“一带一路”布局行动计划,加快推进赞比亚江西工业园等项目,建设“一带一路”国际创新园。全力打造南昌、赣州、九江、上饶四大开放门户,支持大南昌都市圈共建长江中游城市群,九江建设长江经济带重要节点城市,推进深赣沪产城、海映两岸(江西)产业合作区和赣粤、赣浙、赣闽等合作园区建设,力争湘赣边区域合作示范区上升为国家级。谋划建设赣粤高铁经济带。

实施开放平台能级升级行动。加快南昌空港陆港、九江航运中心、上饶港、鹰潭综合港等建设,支持赣州国际陆港申报一类口岸。加强综合保税区“五大中心”建设,支持上饶等地申报综合保税区。积极申报创建江西自贸区。办好世界VR产业大会、世界赣商大会、江西(上海)跨国公司合作交流大会、中国卫星导航年会、滕王阁创投峰会、南昌飞行大会等活动,参加第四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提升办会参会实效。

完善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全面对接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推进高水平制度型开放。实施外贸高质量发展行动,培育壮大跨境电商,引进外贸供应链企业,支持本土企业建立境外原材料供应基地和公共海外仓,扩大高附加值产品出口。加快发展宜春二手车出口业务。精细化推进“三同”试点,加快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建设,实行“极简审批”和准入承诺即入网,让海内外客商宾至如归、潮涌江西。

(六)推进区域城乡协调发展,开创互促共进新局面。大力实施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强化高质量跨越式发展的板块支撑。

优化提升区域发展格局。完善国土空间规划体系,研究制定差别化支持政策,完善提升“一圈引领、两轴驱动、三区协同”区域发展战略。加快推进大南昌都市圈一体化,增强赣江新区战略引擎作用,支持南昌建设五大功能新城、九江建设万级级临港产业带、抚州建设“美丽后花园”。支持赣州省域副中心城市和“两城两谷两带”、吉泰走廊、向莆经济带建设,争取国家继续支持赣南等原中央苏区高质量发展。支持上饶打造赣南闽院边境区域中心城市、鹰潭打造世界铜都和国家智慧城市、景德镇建设国家陶瓷文化传承创新试验区、宜春打造赣湘边区域中心城市,萍乡建设国家产业转型升级升级示范城市、新余打造新型工业强市,加快新宜吉合作示范区“一镇三园”建设。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提升县城综合服务功能,壮大县域经济,培育新型特色小镇。

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完成国家下达的317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落实粮食种植面积6568.6万亩,确保粮食产量432.8亿斤以上。深入实施现代种业提升工程,支持萍乡南繁、抚州宜黄制种产业发展,推动生猪产业稳定健康发展。推进农业机械化和农机装备产业升级,促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加快建设全国知名绿色有机农产品示范基地。开展农业互灾和特色农业保险试点。支持鹰潭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建设,稳慎推进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巩固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成果,推进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改革,提高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业农村比例,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深化城乡环境综合整治,开展乡村建设行动,实施6000个村庄整治建设,新建农村公路3000公里,50%以上县(市、区)基本完成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任务。推进抚州流坑、宜丰天宝等传统村落保护利用。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保持帮扶政策总体稳定,促进脱贫人口稳定脱贫增收致富。

大力提升城市功能与品质。完善城市功能与品质提升三年行动任务,实施城市更新行动,推进城市体检和直饮水试点,完善排水防涝体系,加大城中村、城乡接合部整治力度。力争2020年纳入计划的1506个老旧小区改造全面完成,2021年纳入计划的1277个老旧小区改造全面开工。增加城市公共停车位17.8万个。深入推进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已开工的16座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全部投入使用,城市原生生活垃圾基本实现“零填埋”。推进城市建设和运行“一网统管”。探索利用集体建设用地和企业事业自有闲置土地按照规划建设租赁住房,扩大保障性租赁住房供给,整顿租赁住房市场秩序,着力解决新市民特别是青年群体住房困难问题。

(七)健全生态环境治理体系,促进经济社会全面绿色发展。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深化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建设,更高标准打造美丽中国“江西样板”。

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制定碳达峰行动方案,协同推进减污降碳,深化“五气同治”和联防联控,争取更多城市空气质量达到国家二级标准。推进长江经济带“共抓大保护”攻坚行动和“五河两岸一湖一江”全流域治理,强化饮用水源地保护、农村污水治理、鄱阳湖水环境提升等专项行动,加快城镇污水处理管网建设改造,着力解决城镇生活污水收集难等问题,力争赣江干流基本达到Ⅱ类水质。推动出台省生活垃圾管理条例,推进化肥农药减量增效和白色污染治理,加强危险废物和医疗废物收集处理,严格管控土壤污染风险。

着力提升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完成省级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编制,制定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管控办法,启动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调查。开展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完善生态修复复垦复绿机制,加快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项目建设。深入实施国土绿化、森林质量提升、生物多样性保护等工程。(下转第3版)